



健康長久好生活

「愛伴航 — 首護摯寶」 保險計劃2 (OYS2FG) 限時推廣優惠

2025年9月23日至2026年3月31日



閱覽電子版

守護孩子健康，讓您倍感安心

貴為我們的尊貴客戶，於推廣期**2025年9月23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間成功投保[#]「愛伴航 — 首護摯寶」保險計劃2並符合相關條件後，您的孩子作為受保人^{%^}將可於**首兩個保單年度**專享**免費「個人療程管理服務與復康管理」**。



專屬支援：

「個人療程管理服務與復康管理」

當您不確定該如何尋求
醫療支援時



協助您聯繫兒科醫療專業人士，支援孩子所需。

當面對壓力重重時



提供自服務啟動日起計不少於三個月的24小時
全天候專屬個人服務。

當醫療抉擇變得困難時



提供第三方獨立醫療意見及持續支援。



如欲了解更多詳情，請掃描二維碼以查閱
「個人療程管理服務與復康管理」服務單張。

請即聯絡您的財務策劃顧問瞭解更多

[#] 適用於保單繕發時原有保額達50,000美元或以上的保單，並須受推廣優惠的條款及細則約束。

[%] 初生子女出生後，保單持有人應盡快及在首個保單週年日前14日或之前通知AIA，並提交初生子女的出生證明的經核證真實副本，將「愛伴航 — 首護摯寶」保險計劃2保單的受保人從準媽媽轉換為初生子女，否則保單將於首個保單週年日終止，並會失去保障，而推廣優惠亦不予提供。有關「愛伴航 — 首護摯寶」保險計劃2的詳情，請參閱產品簡介及保單契約。

[^] 懷孕期間，準媽媽作為受保人將可使用推廣優惠之服務，並須受推廣優惠及服務的條款及細則約束。



條款及細則：

1. 本單張只載有一般資料，並不構成任何銷售建議及/或有關產品之推介。於投保保險產品之前，申請人須完成財務需要分析。所有此單張中的產品資料只供參考，並不包含保單的完整條款。有關產品特點、條款及細則、不保事項及主要產品風險之詳情，請參閱相關產品之產品簡介及保單契約。如欲在投保前參閱保險合約之樣本，您可向AIA索取。人壽保險保單屬長期的保險合約。如於早年退保，您所收取的金額可能大幅少於已繳的保費。您可以選擇單獨投保「愛伴航 — 首護摯寶」保險計劃2，毋須同時投保其他類型的保險產品。
2. 本單張所載之推廣優惠（「推廣優惠」）只適用於「愛伴航 — 首護摯寶」保險計劃2。
3. 推廣優惠的推廣期為由2025年9月23日至2026年3月31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4. 享有推廣優惠須符合以下條件，並受本單張所載之條款及細則約束：
 - (i) 「愛伴航 — 首護摯寶」保險計劃2之投保申請須於推廣期內透過AIA財務策劃顧問、或AIA夥伴銷售渠道之業務代表、保險顧問/理財顧問遞交；
 - (ii) 「愛伴航 — 首護摯寶」保險計劃2之保單繕發時原有保額須達50,000美元或以上；
 - (iii) 「愛伴航 — 首護摯寶」保險計劃2保單於推廣期內成功提交申請，且於香港或澳門地區繕發；及
 - (iv) 合資格保單於使用推廣優惠之服務時須仍然有效。
5. 「個人療程管理服務與復康管理」（「服務」）為推廣優惠下的免費增值服務，並不構成「愛伴航 — 首護摯寶」保險計劃2保單之保障內容的一部分，且並非保證。
6. 服務只適用於「愛伴航 — 首護摯寶」保險計劃2之受保人，並受限於受保人資格，包括對其醫療情況的評估[^]。
7. 服務可於合資格「愛伴航 — 首護摯寶」保險計劃2保單的保單資料頁所示的繕發日期起首兩個保單年度內使用，並且合資格保單須仍然生效。初生子女出生後，保單持有人應盡快及在首個保單週年日前14日或之前通知AIA，並提交初生子女的出生證明的經核證真實副本，將「愛伴航 — 首護摯寶」保險計劃2保單的受保人從準媽媽轉換為初生子女，否則保單將於首個保單週年日終止，並會失去保障，而推廣優惠亦不予提供。有關「愛伴航 — 首護摯寶」保險計劃2的詳情，請參閱產品簡介及保單契約。
8. 服務由友邦指定的獨立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在香港提供，並不適用於澳門區域。服務受其可用性及以下相關條款及細則約束：(i)本單張及AIA發出之通知信所載的推廣優惠條款及細則（於符合所有優惠條件後通知客戶其享有資格），以及(ii)服務單張所載及服務供應商所施加之條款及細則。詳情請參閱服務單張並聯絡服務供應商查詢。
9. 受限於第8條款，合資格「愛伴航 — 首護摯寶」保險計劃2保單須於使用服務時仍然有效，方可享有此推廣優惠。否則，服務將會終止或不予提供。
10. 如客戶有意享用服務供應商提供服務以外的其他服務，則須向服務供應商（或由其建議的醫療專業人士）直接支付所有相關費用及收費。詳情請聯絡服務供應商。
11. 請注意，服務不適用於緊急護理。
12. 如有疑問或查詢，請立即向其他註冊醫生或醫療服務供應商尋求獨立醫療意見，不要忽視或拖延尋求醫療建議和治療。
13. 在客戶知情同意下，服務供應商將使用客戶的個人資料進行登記及核實使用服務的身份及資格。其病歷內容可能會被轉介至服務供應商，以提供相關服務。
14. AIA並非服務的供應商或服務提供者。AIA就服務質素及其可用性不作陳述、保證或承諾，並且不會就服務供應商所提供的服務承擔任何責任或義務。在任何情況下，AIA均不會對服務供應商在提供服務的行為、疏忽或失誤承擔任何責任或義務。任何因服務而引起之爭議，應由受保人與服務供應商直接解決。
15. 服務供應商提供的任何服務、產品或任何類型的招攬並非由AIA銷售或推廣，且AIA不對服務供應商所提供的任何服務、產品或任何類型的招攬承擔責任及/或義務。
16. AIA保留修訂推廣優惠及服務之條款及細則，或修改服務的任何部分（包括服務供應商或任何細節）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AIA將擁有最終決定權。
17. 推廣優惠下之服務不可轉讓，亦不可兌換現金或其他禮品/優惠。
18. 如有關推廣優惠的服務因任何原因而未能提供，AIA保留隨時以其他優惠取代之權利。而該優惠的服務之價值及種類可能與此推廣優惠所提供的項目不相同。如對本推廣優惠有任何爭議，AIA保留最終決定權。
19. 中英文版本的條款及細則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服務可能不適用於以下某些醫療情況：可由基層健康服務處理的情況（例如流感）、緊急情況、美容和美學問題的情況、生育和產科、精神病及/或心理疾病、需要在專業診所下定期管理的病症（例如糖尿病）、牙科範圍的情況、藥物濫用相關疾病和性傳播疾病等。復康管理只適用於指定癌症及心血管疾病患者。請聯繫服務供應商以瞭解更多或查詢個別個案的資格。

「香港」及「澳門」分別指「香港特別行政區」及「澳門特別行政區」

